

一、合同协议书

编号：_____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人民政府

法定代表人：殷伟涛

法定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南皋路崔各庄乡南皋村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誉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盛贤

法定注册地址：北京市平谷区山东庄镇府前路9号

发包人为建设京旺家园一区 and 四区路灯更换安装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），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京旺家园一区 and 四区路灯更换安装项目

工程内容：本工程位于北京市朝阳区，主要包含京旺家园一区、四区安装路灯，线缆沟槽开挖及恢复等工作内容
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：11010522210200002599-XM001

资金来源：财政拨款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本工程位于北京市朝阳区，主要包含京旺家园一区、四区安装路灯，线缆沟槽开挖及恢复等工作内容。

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“工程规范和技术说明”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2 年 06 月 20 日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2 年 08 月 05 日

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，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

五、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目标等级要求

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目标等级：达标

六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 单价合同 合同形式。

七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（大写）：贰佰零壹万伍仟贰佰玖拾叁元壹角肆分（人民币）

（小写）¥：2015293.14 元（最终以审计金额为准）

其中：安全文明施工费（含税）：187469.11 元

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（含税）：8485.78 元

暂列金额（含税）：0 元

专业工程暂估价（含税）：0 元

八、承包人项目经理：

姓名：胡颖 ； 职称：技术员 ；

身份证号：110228198706021225 ；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：BJ0053340；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：京 211131439702 。

建造师执业印章号：京 211131439702 (00) 。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：京建安 B(2016)0128125 。

九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1、本协议书；
- 2、中标通知书；
- 3、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4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；

- 5、合同条款通用部分；
- 6、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- 7、图纸；
- 8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9、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十、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一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。

十二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三、本协议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；副本一式____份，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。

十四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人民政府（盖单位章）

承包人：北京誉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
委托代理人：涛殷（签字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
委托代理人：张明（签字）

2022年6月23日

2022年6月23日

签约地点：崔各庄乡政府会议室